

会宁县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第16号)

会宁县人民政府

2018年12月12日

县政府2018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

12月16日，县长秦俊山主持召开县政府2018年第16次常务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的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学习了《劳动合同法》，传达学习了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在白银调研时的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在省政府常务会上关于加快推进十大生态产业发展的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在省政府督查专报上的批示、国务院和省市《农

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办法》、市委书记苏君市长张旭晨关于做好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的一封信、省委省政府《关于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实施意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问责实施办法〉的通知》、省委办公厅《印发〈甘肃省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体意见〉的通知》、省委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全省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市委《关于全面消除张智全负面影响的意见》和市脱贫领办《关于2018年1—10月份扶贫领域投诉举报情况的通报》精神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劳动合同法》，进一步提升法治观念，增强法治水平，引导用人单位和广大职工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积极营造“依法维权、依法用工”的良好法制氛围，正确行使劳资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会议强调，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事关广大农民工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习近平总书记作了重要批示，市政府先后召开四次专题会议。各级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认真履行职责，强化协调配合，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上来，利用有限的工作时间，全力做好年末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推动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工作，大力推进政府性债务管理改革，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

债务风险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切实处理好稳增长、促改革与防风险的关系，摸清底数、压实责任、分类施策，坚决打好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会议强调，全面消除张智全负面影响，是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要求，是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迫切需要，是净化政治生态、激发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热情的必然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市委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强力推进，切实把消除负面影响工作抓紧抓实、做深做细。要以开展消除张智全负面影响工作为契机，进一步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加强重点项目、重点工作、重点任务的跟踪督办和问责问效，切实解决工作推进中作风不实、干劲不足、履职不力、效率不高等问题，以推动工作的实效来检验消除负面影响工作的效果。

二、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会宁县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三、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会宁县清洁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清洁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四、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会宁县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五、会议听取了县文体局关于会宁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六、会议听取了县农牧局关于会宁县循环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循环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七、会议听取了县工信局关于会宁县清洁生产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清洁生产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八、会议听取了县工信局关于会宁县数据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数据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九、会议听取了县工信局关于会宁县先进制造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先进制造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十、会议听取了县工信局关于会宁县通道物流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通道物流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按照修改意见讨论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关于全县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情况的汇报

会议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盯“放管服”各项重点、难点、堵点，继续深入推进各项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激发社会活力，确保“放管服”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要进一步增强简政放权的协同性，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确保企业申请开办时间压缩、项目审批提速、群众办事方便。要积极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提高市场监管信息化、精细化水平，防止监管“缺位”和管理“真空”，切实推动简政放权、提高办事效率、提升服务质量、优化发展环境，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政务服务保障。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全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情况的汇报

会议强调，农村危房改造是脱贫验收的一票否决指标，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农村危房改造会议精神，切实加快建设进度，落实好质量和建筑面积的硬性要求，狠抓建

设任务开工和竣工，确保 2019 年 6 月底前全面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建设任务，7 月份全面完成补助资金发放，8 月底前全面完成资料收集和更新，为 2019 年实现“脱贫摘帽”筑牢基础。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情况的汇报

会议强调，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易地扶贫搬迁工作，进一步抓好项目建设进度，加快 2018 年天润嘉苑住宅小区和郭城康源新城小区建设进度，加大设施设备投入，集中力量开展项目攻坚行动，确保 2019 年 3 月底前摇号分配到户，2019 年 8 月底前搬迁入住。进一步抓好产业培育，大力发展养殖业和设施农业，采取订单帮扶、合作入股、劳务输转等多种方式，确保 2017 年和 2018 年进城入园安置户有稳定的就业渠道，实现稳定脱贫。进一步抓好旧宅腾退，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妥善解决矛盾纠纷，坚持耕地保护和节约用地制度，加快推进旧宅基地腾退复垦工作，确保按期完成腾退复垦任务。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会宁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政府办文件印发。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会宁县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实施办法的汇报

会议强调，“十三五”时期是加快构建、全面推进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的战略机遇期，要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养老服务的决策部署，以满足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深化改革、放开市场，改善结构、突出重点，鼓励创新、提质增效，强化监管、优化环境”的原则，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繁荣养老市场，提升服务质量，让广大老年群体享受优质养老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实施办法，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政府办文件印发。

十六、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会宁县老年人照料服务项目实施办法的汇报

会议强调，老年人照料服务项目事关社会民生，要坚持“党政主导、社会参与，突出重点、适度普惠，因地制宜、循序渐进，政策衔接、强化服务，城乡统筹、和谐共融”的工作原则，从满足老年人法定权益保障和照顾服务需求出发，发挥家庭养老的基础作用，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丰富社会服务内容，优化医疗康复服务，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现实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让老年人享受到更多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切实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老年人照料服务项目实施办法，

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政府办文件印发。

十七、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汇报

会议强调，要坚持以基层党组织建设为关键、政府治理为指导、居民需求为导向、改革创新为动力，健全体系、整合资源、增强能力，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制，努力把城乡社区建设成为和谐有序、绿色文明、创新包容、共建共享的幸福家园，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幸福美好新会宁提供有力支撑。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十八、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汉家岔等 5 个建制镇政府所在地成立城市社区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在汉家岔镇成立甘泉社区、在白草塬镇成立兴塬社区、在韩家集镇成立昌富社区、在杨崖集镇成立佳旭社区、在老君坡镇成立文星社区，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

十九、会议听取了县编办关于会宁县郭城驿镇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郭城驿镇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二十、会议听取了县督查考核局关于会宁县 2018 年度目标

管理综合考核办法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 2018 年度目标管理综合考核办法，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

二十一、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南城区一期、南城区二期、五中区域、南城壕区域、寨子、西城区十里铺区域棚户区改造实施方案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南城区一期、南城区二期、五中区域、南城壕区域、寨子、西城区十里铺区域棚户区改造实施方案，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经法制办审核后，以县政府文件印发。

二十二、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落实政策外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落实政策外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政府办文件印发。

二十三、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调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费标准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调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费标准，以县政府文件上报。

二十四、会议听取了县文体局关于公布第二批会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第二批会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以县政府文件公布。

二十五、会议听取了县文体局关于公布第一批会宁县非物

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第一批会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以县政府文件公布。

二十六、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会宁县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提交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二十七、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启动实施会宁县就业“扶贫车间”建设项目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启动实施会宁县就业“扶贫车间”建设项目，县发改局作为业主单位负责项目实施，要严格履行招标投标制度，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由财政扶贫资金、国家专项资金、易地搬迁资金等多渠道解决，设备购置及安装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

二十八、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会宁县就业“扶贫车间”财政资金投资管理方法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就业“扶贫车间”财政资金投资管理方法，按照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二十九、会议听取了县执法局关于会宁县城城区公交站牌（亭）建设方案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会宁县城城区公交站牌（亭）建设方案，由县执法局具体负责严格按照相关程序管理会宁县城城区公交站

牌（亭）建设工程，社会资本方负责会宁县城城区公交站牌（亭）的建设、运营和维护，资金由社会资本方自筹解决，2019年8月完成建设任务。

三十、会议听取了县国土局关于收回甘沟驿镇畜牧兽医站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并给白龙江林管局迭部林业局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依法收回甘沟驿镇畜牧兽医站 1074.13 平方米（1.61 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划拨给白龙江林管局迭部林业局，注销甘沟驿镇畜牧兽医站原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会国用（2013）第 T-1-55 号），剩余部分给甘沟驿镇畜牧兽医站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将座落于会宁县甘沟驿镇区、面积为 1074.13 平方米（1.61 亩）、来源为国有存量的 1 宗国有建设用地以划拨形式供给白龙江林管局迭部林业局，作为甘沟林业管护站建设用地，用地单位需缴纳划拨收入 90512.0 元后，政府以划拨方式供地。待划拨手续完成后，由甘沟驿镇政府凭土地供应手续审定、办理开工建设相关手续。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将座落于会宁县郭城工业集中区经五路西侧、纬四路北侧、面积为 1788.84 平方米（2.68 亩）、来源为会宁县 2010 年第 3 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 1 宗国有建设用地以划拨形式供给白龙江林管局迭部林业局，作为郭城林业管护站建设用地，用地单位需缴纳 150764.12 元（其中：划拨收入

118565.0 元，耕地开垦费 17888.4 元，耕地占用税 14310.72 元)后，政府以划拨方式供地。待划拨手续完成后，由郭城驿镇政府凭土地供应手续审定、办理开工建设相关手续。

三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国土局关于西城产业园开发区会师大道西侧 1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挂牌出让位于会宁县西城产业开发区会师大道西侧（东至会师大道、南至金城服装厂、西至西河渠、北至空地、高压线）、土地面积 10603.00 平方米（15.90 亩）、来源为 2014 年第 10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袜业加工项目）、规划用途为工业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50 年，建设年限为供地之日起 2 年。土地使用条件为建筑容积率 ≥ 1.0 、 ≤ 2.0 （不含地下部分建筑面积），绿地率 $\leq 20\%$ ，投资强度 ≥ 590 万元/公顷，建筑系数 $\geq 30\%$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不得超过总面积的 7%，临道路须设置 4.0 米绿化带，用地相邻维高压线侧，建筑距离该侧用地边界线不小于 15 米，其他规划要求以县住建局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书》（会规建条〔2018〕29 号）为准。该地块起始价 240 万元，增价幅度 10 万元，竞买保证金 240 万元。待供地手续完成后，由西城产业开发区负责督促用地单位凭供地文件办理开工建设相关手续。

三十二、会议听取了县林业局关于推荐刘继文同志为白银市“奉献铜城·建功立业”百名优秀知识分子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推荐刘继文同志为白银市“奉献铜

城·建功立业”百名优秀知识分子，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三十三、会议听取了县林业局关于整修西岩山、范家坡面山绿化反坡台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整修西岩山、范家坡面山绿化反坡台，林业局作为业主单位负责项目实施，严格履行相关程序，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自筹。

三十四、会议听取了县林业局关于实施西岩山观景台场地铺设工程题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实施西岩山观景台场地铺设工程，林业局作为业主单位负责项目实施，严格履行招投标程序，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自筹。

三十五、会议听取了县统计局关于表彰 2017 年甘肃省投入产出调查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推荐甘肃群业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省投入产出调查先进集体，推荐会宁县汇盛无纺布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统计人员王廷东、甘肃长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缪成军二人为甘肃省投入产出调查先进个人，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三十六、会议听取了太平店镇关于申请偿还办公楼建设等贷款所需资金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解决太平店镇政府因历史原因用于修建办公房屋、购置办公设备、发展林果种植所产生的贷款债务

问题，由县财政局、审计局和太平店镇共同完善相关手续后，严格按照程序办理。

三十七、会议听取了县工商质监局关于申请解决 2004 年市州工商系统机构改革分流人员遗留问题的汇报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解决 2004 年市州工商系统机构改革分流人员遗留问题，到龄退休时间具体确定为：董鸿义 2006 年 2 月，张学文 2010 年 10 月，魏俊杰 2011 年 12 月，成世康 2014 年 1 月，张晋 2011 年 12 月，牛富岐 2009 年 2 月，段永清 2009 年 6 月，杜文学 2006 年 9 月，孙智都 2010 年 7 月，陈克敬 2008 年 4 月，张致祥 2005 年 3 月，扈万昌 2006 年 3 月，郑宗仁 2012 年 4 月，刘万江 2010 年 7 月，赵文郁 2005 年 6 月。由社保局负责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执行。

三十八、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关于空中应急救援合作协议的汇报

会议强调，《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将应急管理和公共安全体系建设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同时，会宁是甘肃省人口大县、地域大县，近年来，随着全县经济社会的高速发展，野外救护、道路救援、病患救助等需求不断增多，加之县域路网密度相对较低、高低海拔差异较大，应急救援受事发地点位置、自然天气状况、交通拥堵因素等影响较大，提高突发事件快速应急救援整体能力水平迫在眉睫。

会议强调，开展空中应急救援，让空中救援遍布县域各个

角落，可以有效解决救援时间紧迫、救护车无法到达情况下的应急救援，有效缩短我县与周边地区紧急救援的转运时间，有效提升应对突发事件处置效率，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的应急救援需求，为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公共安全体系奠定基础。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空中应急救援合作协议，由县安监局具体负责遴选合作对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采取政府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购买服务。

出席：县委常委、副县长伏涛，县委常委、副县长王华庆，副县长苏文君、卜继飞、丁柯涯、张北斗，县政府党组成员汪自仁、张旭。

列席：党代表张国琪、人大代表张志敬、政协委员陈继荣。

列席：纪委监委牛爱霞、督查考核局袁思强、法制办陈宏斌、发改局周国强、教育局王池柳、科技局张克斌、工信局刘静峰、民政局韩侃、司法局李维东、财政局王炳乾、公安局王军太、人社局王君盛、国土局赵彦功、安监局张志成、住建局王继、交通局邢欢民、水务局韩成、农牧局周发禄、林业局李振华、文体局牛军、卫计局吕彦琪、审计局胥继文、食药局王国保、统计局马新生、扶贫办王宏、民宗局陈继荣、工商质监局刘贺喜、物价局裴友谊、行政审批中心宿维新、房管局殷景华、国资局张爱民、县医院刘洋基、妇幼保健院任统斌、执法局姚彦刚、城开办王武、引洮局刘军平、西城产业开发区王国

章、会师旧址刘鹏龙、金融办曾彦来、组织部胡雪峰、宣传部和冠谋、编办关克官、总工会刘登峰、团委赵艳春、会师镇靳东明、郭城镇张兆翻、太平镇王宝忠、柴门镇刘晓峰。



分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县人武部，县长、副县长、县政府党组成员；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直属事业机构，驻会各单位。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13日印发
